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锦旗交通运输局（单位名称） 的 G242国道至伊和乌素苏木交叉口至杭锦旗公路工程防洪影响分析及整改方案编制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G242国道至伊和乌素苏木交叉口至杭锦旗公路工程防洪影响分析及整改方案编制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服务类（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内蒙古通源水利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166.3366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71200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通源水利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3 月 25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首页 / 我要查点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内蒙古通源水利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105MA0MW6Q896	注册资本:	5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所属行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30日	行业	水资源管理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照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HS-C-F-250012 第 (1) 包 2025-03-25 14:19:02

内蒙古通源水利有限公司 2025-03-25 14:19:02